

楊家駱先生著

中日國際編年史詳目（近代部分）

民國二十九年五月

民族文化書局刊行

楊家駱先生著

中日國際編年史詳目（近代部份）

民國二十九年五月
民族文化書局刊行

一	中日國際編年史提要	一	二
二	中日國際編年史總目	一	七
三	中日國際編年史近代部份詳目說明	一	二
四	中日國際編年史近代部份詳目	一	七四

中日國際編年史提要

本書稿本現藏重慶北碚新村中山文化教育館以卷帙繁重目前印刷不易故尚未刊行如須參閱請先函著作人徵得其同意

中日國際編年史，楊家駱先生所著，敘述中日兩國之國際關係，以史前中日之地理關係爲開，至後漢開始按年編載，如春秋左氏傳及資治通鑑之例，直記至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止，連卷首及附錄都凡八十六卷，三百五十餘萬言，即日本此類著作中，亦罕有如此之鉅製。

本書於中國史籍中關於中日國際關係之記載及文獻，蒐羅殆盡；而復以日本史籍爲印證之資。向來世界人士對東洋史之觀念及對中日問題之見解，多以日本學者之著作爲依據，於是影響於各國對華態度及遠東政策者至巨且大。著者意在以此對世界爭取東洋史及中日問題研究資料之主動地位，故取料力求精博，舉凡日本承受中國文化之實情，以及後來侵華之真貌，無不源源本本，一一道出。倘以此書之出，而一變世界人士之視聽，矯正其過去之態度與政策，則編著之勞，

可謂不虛矣。

同時吾人深信中日問題，關係世界前途者甚大；即在此後數十年中，此問題在中國亦絕不至喪失其最主要之地位。以是爲應付現在及將來之局勢起見，國人對於中日國際關係之認識，實有普遍而深澈之必要。蓋明恥始可致戰；而國策政策之決定，及一切交涉談判之方針與技術，尤須以過去之實況及應史之教訓爲其依據，此尤非精詳如本書者，不足以供其參攷也。

此外本書尙有一特點，即本書記事文字約五千餘篇，其屬於甲午戰爭以後者三千餘篇，總計日本於一年三百六十六日中，無日不有辱華之事，可爲國恥之紀念者，且平均每日達九項之多，尤足作爲逐日對內對外之宣傳資料。蓋每日均以若干年前日本使華之事向國民及國際人士宣傳，無形中可灌輸其中日問題之智識，且堅定其對日之觀念也。

編年史原爲歷史中最主要最正統之體裁，本書爲奠定以中國史料爲中心的中日國際史之基礎起見，自不得不採取此種體裁爲整理及發表之方式。同時對此種史體加以革新，除加「史前地理上之中日關係」（此卷爲寫廷英博士所撰）「中日國際關係之肇始」及「全書紀事提要」三卷於書前外，逐篇做春秋及綱目體加題，以收提綱挈領之效。並於每篇之後，轉載有直接史料價值之關係文獻，以備參證及援引之用。所附地圖五種史表十四種，及人地名書繪文件名器物制度事典名等索引，檢尋時尤有左右逢源之樂，即在史學史上，亦不失爲一有價值之著作也。

中日國際編年史近代部份詳目說明

一 中日國際編年史，原書除卷首及附錄外，正書凡八十卷，茲將其卷三十七至卷八十之詳目摘出，印行備檢，至卷一至卷三十六之詳目，容俟續刊

二 本冊所摘詳目，包括光緒二十年至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爲止。自甲午之戰至蘆溝橋事變四十四年之間，中日國際大事，悉萃於是。

三 原書編年紀事，一年之中，可按其月日爲先後，故本冊所摘實可作「甲午以來中日國際大事日表」之用。原書於年份概用公元，月日概用陽歷，清代事蹟原以陰歷計載者，均已換算。

四 原書係初稿，其篇題皆係隨事標列，未經筆削者，故文字之詳簡輕重多可斟酌，茲概仍原書之舊，不爲刪潤

五 原書於各事所繫日期，概以該事發生之日期爲準；不能確指該事發生之日期者，則用有關該事文件上所署之日期，或報端上對該事登載之期。

六 中國國內之大事，中國與日本以外各國國際間之大事、中日以外各國或其國際間之大事，凡與中日國際有顯著之重要關係者，原書概列專篇，故本冊亦有其題。

七

原書於中日貿易之升降，使領之任免，日閣對華之重要議決，日軍駐華之來往日期，以及九一八事變以來東北義勇軍歷次發動之情形，日本軍政人物在華活動之行踪，均已編製專表，列於附錄。故本冊於此各項記載，除關係重大原書已列專篇者外，概未之及

中日國際編年史總目

卷首之一 序 凡例 目錄

卷首之二 中日歷年對照表

卷首之三 英文中日編年史提要

卷一 甲午戰爭以前中日國際大事年表

卷二 甲午戰爭以來中日國際大事日表

卷三 史前地理上之中日關係(註)

卷四 中日國際關係之肇始

卷五 秦及前漢

卷六 後漢及魏

卷七 晉及南北朝

卷八 隋

卷九	唐一（高祖至高宗）
卷一〇	唐二（中宗至玄宗）
卷一一	唐三（肅宗至昭宣帝）
卷一二	五代
卷一三	北宋一（太祖至仁宗）
卷一四	北宋二（英宗至欽宗）
卷一五	南宋一（高宗至寧宗）
卷一六	南宋二（理宗至後幼帝）
卷一七	元上（世祖至武宗）
卷一八	元下（仁宗至順帝）
卷一九	明一（太祖及惠帝）
卷二〇	明二（成宗及仁宗）
卷二一	明三（寧宗至英宗）
卷二二	明四（憲宗至武宗）

卷二二	明五（世宗嘉靖元年至三十年）
卷二四	明六（嘉靖三十一年至三十四年）
卷二五	明七（嘉靖三十五年至三十八年）
卷二六	明八（嘉靖三十九年至四十五年）
卷二七	明九（穆宗至思宗）
卷二八	南明
卷二九	清一（聖祖）
卷三〇	清二（世宗）
卷三一	清三（高宗）
卷三二	清四（仁宗）
卷三三	清五（宣宗）
卷三四	清六（文宗）
卷三五	清七（穆宗）
卷三六	清八（德宗光緒元年至十九年）

卷三七	清九（光緒二〇年）
卷三八	清一〇（光緒二十一年）
卷三九	清一一（光緒二十二年）
卷四〇	清一二（光緒二十三年）
卷四一	清一三（光緒二十四年）
卷四二	清一四（光緒二十五年）
卷四三	清一五（光緒二十六年）
卷四四	清一六（光緒二十七年）
卷四五	清一七（光緒二十八年）
卷四六	清一八（光緒二十九年）
卷四七	清一九（光緒三十年）
卷四八	清二〇（光緒三十一年）
卷四九	清二一（光緒三十二年）
卷五〇	清二二（光緒三十三年）

卷五一	清二三（光緒三四年）
卷五二	清二四（清遜帝宣統元年）
卷五三	清一五（宣統二年）
卷五四	清二六（宣統三年）
卷五五	民國一（民國元年）
卷五六	民國二（民國二年）
卷五七	民國三（民國三年）
卷五八	民國四（民國四年）
卷五九	民國五（民國五年）
卷六〇	民國六（民國六年）
卷六一	民國七（民國七年）
卷六二	民國八（民國八年）
卷六三	民國九（民國九年）
卷六四	民國一〇（民國一〇年）

卷六五	民國一一（民國一一年）
卷六六	民國一二（民國一二年）
卷六七	民國一三（民國一三年）
卷六八	民國一四（民國一四年）
卷六九	民國一五（民國一五年）
卷七〇	民國一六（民國一六年）
卷七一	民國一七（民國一七年）
卷七二	民國一八（民國一八年）
卷七三	民國一九（民國一九年）
卷七四	民國二〇（民國二〇年）
卷七五	民國二一（民國二一年）
卷七六	民國二二（民國二二年）
卷七七	民國二三（民國二三年）
卷七八	民國二四（民國二四年）

卷七九 民國二五（民國二五年）

卷八〇 民國二六（民國二六年一月至七月七日）

附錄之一 中日史前地理形勢圖 日本沿革地圖 中日戰事地圖 日本在華勢力地圖

附錄之二 中日約章類表 中日貿易類表 日本在華勢力類表 中國歷任駐日使領履貫表

日本歷任駐華使領履貫表 旅日華僑地域分佈及職業類別表 來華日僑地域分佈

及職極類別表 日閩對華議決類表 日軍駐華來往日期地點表 偽滿行政組織及

各重要人員一覽表 偽滿日人勢力類表 東北義勇軍歷次發動之時期地域一覽表

九一八事變後日本軍政人物在華活動一覽表

附錄之三 人地名書籍文件名器物制度事典名綜合索引

（註）史前地理上之中日關係一卷係友人馬廷英博士撰贈，謹此致謝！

中日國際編年史詳目（近代部份） 楊家駱著

公元一八九四年 清德宗光緒二十〇年

三月二八日 韓李逸植奉其王命謀殺親日黨朴永孝未遂。△二八日 韓洪鐘宇奉其王命殺親日黨金玉均於上海。△二九日 韓請中國保護洪鐘宇，並予以引渡金玉均遺骸之便利。△二

九日 日捕在日韓政治犯，罰之。

四月 韓東學黨作亂於古阜。△二日 日得李逸植之韓王委任狀，王謾稱其偽。△十一日日請勿戮金玉均屍，韓拒之。△一三日 韓領金玉均遺骸及洪鐘宇歸。△一七日 韓處金玉均屍以凌遲之刑。

五月八日 韓以洪啓薰統大軍平東學黨亂。△一八日 日衆院爲金玉均案向政府提質問，陸奧宗光答辯之。△二〇日 日爲金玉均死，組友人會，舉盛大之葬儀。△二〇日 日參謀總部派員至韓釜山，進行謀韓。△二四日 洪啓薰所統軍，始與東學黨戰，大敗。△二五日 李鴻章檢閱北洋海軍畢。△二六日 韓借我兵平東學黨亂之諒解成立。△二九日 鴻章奏

李報北洋海軍情形。△三〇日 日參謀部派員自韓歸，出兵朝鮮之論始起，且已秘密動員。

六月一日 韓全州府民迎東學黨入城，全羅道已盡歸之。△一日 韓以請兵意商於清廷。△

二日 日閣決定出兵赴韓。△三日 韓以正式公文請求中國出兵，代平東學黨亂。△四日

日令大島公使返韓，並授以臨機處分之訓令。△五日 日設大本營，爲派遣朝鮮海陸軍之

最高統帥部。△六日 我以派兵至韓，遵約告日。△七日 日否認韓爲中國之屬邦，並照

會中國，亦出兵至韓，中國即駁覆之。△八日 日大本營以訓令規定派遣赴韓旅團之任務。

△九日 聶士成率華軍在韓牙山登陸。△一〇日 我赴韓軍以對日外交上問題，李鴻章令

暫駐牙山。△一〇日 日軍在韓仁山登陸，旋入韓京城。△十一日 東學黨退出金州。

△一二日 日強稱出兵至韓係根據濟物浦案約。△一三日 李鴻章令葉志超部自漢城調歸牙

山，以備內渡，並囑袁世凱催日同時撤兵。△一六日 韓海關阻日軍火登陸，日不顧。△

一六日 日提議共管朝鮮內政。△二一日 中國拒日共管朝鮮內政之提議。△(二一日後)

日立洋社衆援東學黨爲亂。△二二日 日示不撤在韓軍隊之決心。△二六日 大島面謁韓

王，奏請改革內政，並表明不撤兵及對抗中國之意。△二八日 日質問朝鮮，是否獨立自主

之國。△三〇日 韓以自主答日本之質問，並向中國聲明其不得已如此答覆之苦衷。△三

七月 韓東學黨於南原府一帶再舉。 △二日 日拒俄撤兵之勸告。 △四日 日以改革內政

綱領向韓正式提出 △九日 美爲朝鮮局勢對日勸告，日不聽。 △一〇日 日增派援兵赴韓

△一二日 文廷式以朝鮮局勢危迫，陳軍事觀望之失。 △一三日 俄對朝鮮局勢示干涉

之意。 △一四日 日以英調停朝鮮局勢未成，以最後通牒致送中國。 △一七日 志銳以朝

鮮局勢危迫，指陳北洋大臣與總署失機之處。 △一九日 日向韓提出二項要求。 △二〇日

日迫韓驅我軍隊出境，並強其廢中韓間一切約章。 △二一日 英以日不聽勸告，對日提覺

書。 △二二日 日對韓提最後通牒。 △二二日 日覆英覺書以強辯朝鮮局勢之責任。 △

二三日 英求日本勿在上海作戰。 △二三日 日軍入漢城，擁大院君主政，矯詔廢中韓間各

約。 △二五日 日矯韓詔，稱從此韓爲自主之國，不再朝貢。 △二五日 日繼裁錄華艦於

豐島，海戰幕啓。 △二六日 日矯韓詔，稱請日代還牙山華軍。 △二九日 我軍敗績於成

歡，是爲陸戰之始。 △三〇日 宣告日先開釁。 △三〇日 撤回駐日使領，託美代護華僑

。 △三一日 調北京日使歸國。

八月一日 中日同日宣戰。 △七日 英對中日戰事宜責嚴正中立。 △八日 殘日軍於大同江